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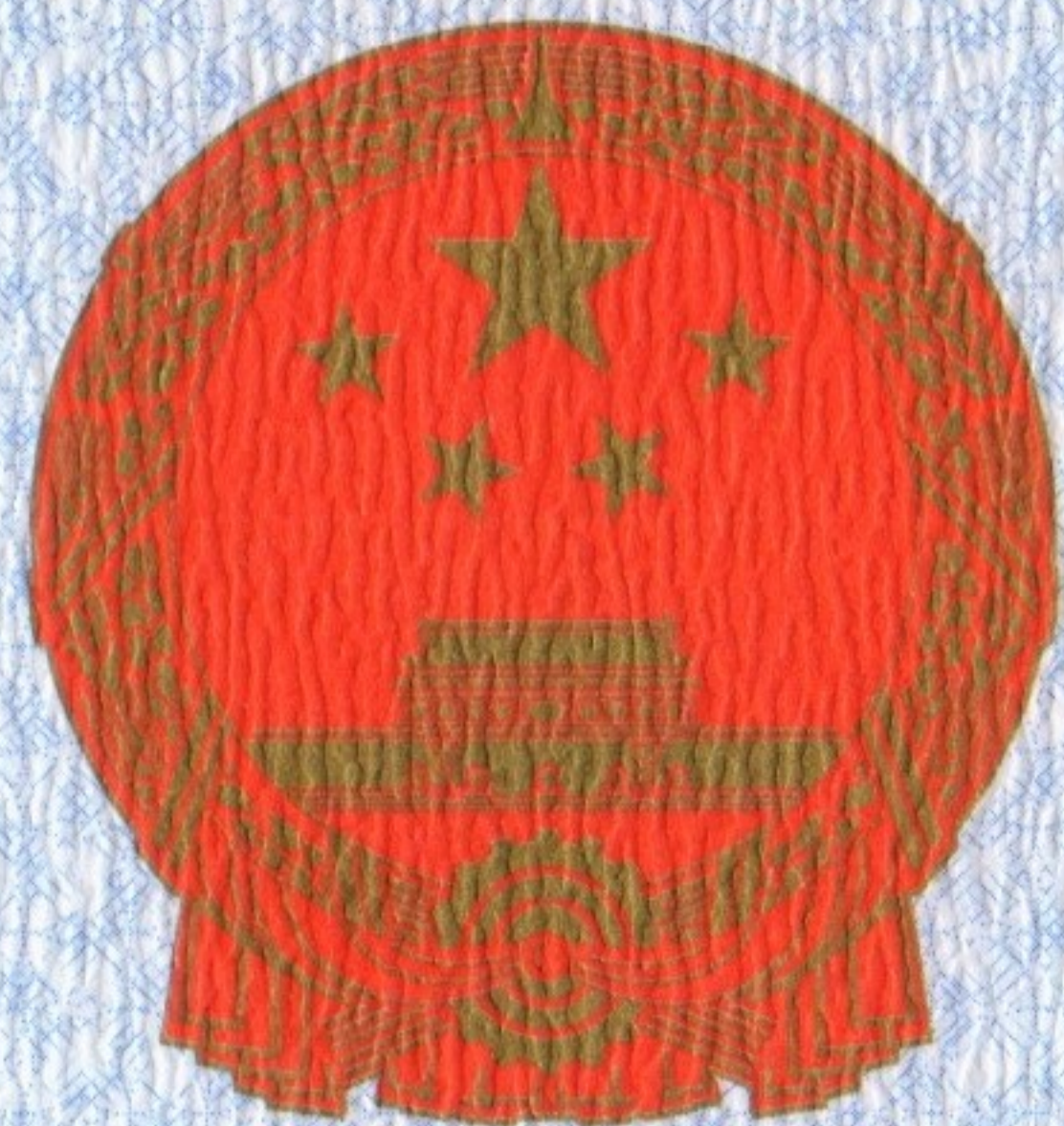
办公地址变更为:

北京市房山区窦店镇山水汇豪苑60号楼3层3单元303

2014年12月31日

仅供北京正信缘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报备管理员使用

证书序号: NO. 019513



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

名称: 北京正信缘会计师事务所(普通合伙)

主任会计师: 张洪芳

办公场所: 北京市房山区窦店镇京南嘉园综合商业楼1号楼311号房

组织形式: 普通合伙

会计师事务所编号: 11000509

注册资本(出资额): 0万元

批准设立文号: 京财会[2007]526号

批准设立日期: 2007-06-15

说明

- 1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,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。
- 2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,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。
- 3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- 4、会计师事务所终止,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。

发证机关: 北京市财政局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